

证券代码：688116

证券简称：天奈科技

公告编号：2023-102

转债代码：118005

债券简称：天奈转债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解除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奈科技”）于2022年5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暨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四川省成都市下辖的彭州市依法设立子公司并投资建设天奈科技西部基地项目并与彭州市人民政府签署《天奈科技西部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以下简称“《项目投资协议书》”）及相关补充协议。以上项目拟建设碳纳米管及相关复合产品生产项目以及研发中心，固定资产投资约3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披露的《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暨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前述议案已于2022年5月19日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项目建设投资及签署协议的具体事宜。

二、本次解除项目投资协议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解除项目投资协议的原因

在签署投资合作相关协议后，双方就本次合作的项目推进工作进行了充分沟通和交流，公司已在彭州市投资设立了天奈（成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天奈”）负责本次项目的实施，但由于双方签订的协议无法按预期计划

推进，无法满足公司对产能扩充的规划，不利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综合考虑公司产品产能布局进展，经审慎分析，与彭州市人民政府协商一致，公司拟与彭州市人民政府解除已签署的《项目投资协议书》及相关补充协议并拟签署《解除合同协议书》。

（二）本次解除项目投资协议的审议程序

2023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解除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同意解除与彭州市人民政府签署的《项目投资协议书》及相关补充协议并签署《解除合同协议书》，同意注销成都天奈。

（三）《解除合同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1、彭州市人民政府与公司同意双方签订的投资协议、补充协议及其他合意文本自行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双方一致确认，双方因订立、履行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均由双方自行承担，概与对方无关。

3、双方基于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而产生的债权债务及后续事宜均已全部处理完毕，不存在任何未解决遗留问题。

三、本次解除项目投资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解除项目投资协议是公司 与彭州市人民政府协商一致的结果，双方均不存在违反约定需要承担违约责任的情形；本次投资尚在前期筹建中，尚未签署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及经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与彭州市人民政府解除项目投资协议后，公司拟将另择新址投资建设该项目，推动公司发展战略落地，提升公司市场份额，推进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与发展。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0日